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4年11月14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20.82%股份的股东陈略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议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在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，提案内容为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，项目合伙人为舒宁。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11月26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2024年12月27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说明函》：原委派舒宁先生、何晓霞女士为贵公司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因工作安排变动，何晓霞女士不再担任本次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改由本所注册会计师张妍女士签署。

二、变更后签字人员的基本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妍，202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年开始至今一直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及诚信情况

张妍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

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；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说明函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